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保证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部及控股子公司 经营的良性发展, 拟与浙江众合案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 计 2022 年度上述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52,090.00 万元,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为 69.413.55 万元, 预计同比减少 24.96 %。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 了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 2022 年预测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已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3.7"所规定的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 因此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与上述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公司关联股东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 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此议案的投票权。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2					(+ 12.)	N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 额或预计金 额	截至披露日 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 金额
	浙江众合霁林 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购买项目所 需设备及服 务等	协议价	24,000.00	4,867.09	35, 485. 33
向关联人	浙江博众数智 科技创新集团 有限公司	购买项目所 需设备及服 务等	协议价	14,000.00	3,828.74	19,924.01
采购原材料	浙江霁林进出 口有限公司	购买项目所 需设备及服 务等	协议价	6,600.00	2, 159. 86	3,574.32
	浙江数达智远 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化产品 及服务	协议价	1,500.00		
	浙江霁林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项目所 需设备及服 务等	协议价	800.00	15. 86	
	恒启电子(苏	购买项目所	协议价	500.00	9. 90	213. 56

	州)有限公司	需设备等				
	小计			47,400.00	10,881.45	59, 197. 22
	浙江霁林进出	轨道业务进	协议价			
向关联人	口有限公司	口货物销售	W W III	3,600.00	342. 72	9,461.16
销售产	浙江浙大网新	轨道业务	协议价			
品、商品	集团有限公司	EPC 分包	W K III	430.00	_	-
	小计			4,030.00	342. 72	9,461.16
	浙江海拓环境	技术服务及				
接受关联	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等	协议价	640. 00	_	277. 36
人提供的	及其子公司					
劳务	浙江霁林进出	进口代理服	协议价			
7 77	口有限公司	务	07 9001	20.00	0. 54	24. 61
	小计	·		660.00	0. 54	301. 97
	合计			52,090.00	11,224.71	68,960.35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内容	实际发生金 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 生制类 身 生 等 生 等 生 形 生 例 。 (%)	实 版 数 与 额 差 新 数 差 第 (%)	披露日期家引
	网新科技 及其子公 司、联营 企业	购买项目 所需设备 等	82. 30	100. 00	0. 04%	-17. 70%	临 2021 —027
	浙江霁林 进出口有 限公司	购买项目 所需国口设 备服务等	3, 574. 32	10,400.00	1.84%	-65. 63%	临 2021 —027
向关联 人采购 原材料	浙江博众 数智科技 创新集团 有限公司	购买项目 所需 因 力	19,924.01	17,500.00	10. 24%	13. 85%	临 2021 —027
	浙霁链限其公公司	购 所 所 因 因 因 因 し る 服 条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35, 485. 33	34,500.00	18. 25%	2. 86%	临 2021 —027
	恒启电子 (苏州)有 限公司	购买项目 所需设备 等	213. 56	230. 00	0. 11%	-7. 15%	临 2021 —027
	小计		59,279.52	62,730.00	30.48%	-5. 50%	
向关联	网新集团 及其子公 司	办公楼及 仓库租赁	200. 92	250. 00	0. 10%	-19. 63%	临 2021 —027
人租入 资产	浙江博众 数智科技 创新集团 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租赁	42. 91		0. 02%	100.00%	

	小计		243. 83	250. 00	0. 12%	-2.47%	
向关联	网新集团	轨道业务 EPC 分包	-	430.00	0. 00%	- 100. 00%	临 2021 —027
人销售 产品、商品	浙江霁林 进出口有 限公司	轨道业务 进口货物 销售	9,461.16	10,000.00	3. 26%	-5. 39%	临 2021 —027
	小计		9,461.16	10,430.00	3. 26%	-9. 29%	
	浙江霁林 进出口有 限公司	进口代理 服务	24. 61	40.00	0. 01%	-38. 48%	临 2021 —027
	浙江网新 睿建建筑 设计有限 公司	管理服务	93. 40	100.00	0. 05%	-6. 60%	临 2021 —02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	浙江中民 玖合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劳务及咨 询费	-	100. 00	0. 00%	- 100. 00%	临 2021 —027
务	浙	技术服务	277. 36	280. 00	0.14%	-0.94%	临 2021 —027
	深圳众源 时空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技术服务	14.85		0.01%	100. 00%	
	小计		410. 22	520. 00	0. 21%	-21. 11%	
向关联 人出租 资产	浙环有及 江境似子司 司	办公楼租 赁	18. 82	20. 00	0. 01%	-5. 90%	临 2021 —027
	小计		18. 82	20. 00	0.01%	-5. 90%	
	合计		69,413.55	73,950.00	14. 31%	-6. 1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 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 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际发生情的说明	工董事对日常: 情况与预计存。 (如适用) 注。浙江雲:	在较大差异	不适用	埔			

注:浙江霁林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浙江 众合霁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与公司实际发 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 68,512.34 万元,未超出对应的预计总金额 72,440 万 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公司名称: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集团")
- (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汉路 1785 号网新双城大厦 4 幢

2401 室

- (2) 法定代表人: 赵建
- (3) 注册资本: 337,026,000 元人民币
- (4) 成立日期: 2001年6月6日
- (5) 统一信用代码: 913300007291218006
- (6) 经营范围: 软件和信息服务(金融信息服务除外); 电子、通信及自动化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和服务,上述相关工程配套的电子、通信及自动控制产品及设备销售,高新技术研究、开发; 交通技术和可再生能源技术的研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设计与投资咨询; 培训服务(国家设置专项行政许可项目除外); 科技园规划咨询、开发运营服务和技术推广服务。
 - (7) 财务状况:截至本公告日,网新集团 2021 年财务审计工作尚未完成。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80,364,131.65	1,863,801,864.55
负债总额	913,659,099.72	1,261,600,357.91
银行贷款总额	577,500,000.00	663,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909,588,388.95	1,257,529,647.14
股东权益	566,705,031.93	602,201,506.64
	2021 年 1-12 月	2020年1-12月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2,287,646.35	201,717,918.77
利润总额	-34,577,672.36	222, 398, 544. 95
净利润	-34,581,174.71	222, 398, 544. 95
Í	l	I I

- (8) 构成关联关系的说明: 网新集团董事潘丽春现任公司董事长兼 CEO, 故形成关联交易。
- (9) 履约能力分析:公司与该公司形成的交易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承接工程分包业务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租房、接受进口代理及代管服务、设计及评估服务,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管理能力强,财务状况稳定,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公司因承接工程业务对其形成的债权最终成为坏账的可能性较低。
 - (1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2、公司名称: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众数智")
- (1)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汉路 1785 号网新双城大厦 4 幢 1501室
 - (2) 法定代表人: 江向阳
 - (3) 注册资本: 300,000,000 元人民币
 - (4) 成立日期: 2001年08月30日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1990394K
-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

术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铸造机械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密封件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复印和胶印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 财务状况:截至本公告日,博众数智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34,008,705.46	1,287,816,509.30
负债总额	1,267,041,555.69	1,030,056,192.40
银行贷款总额	448,070,000.00	374,5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046,541,555.69	820,056,192.40
股东权益	266, 967, 149. 77	257,760,316.90
	2021 年 1—12 月 (未经审计)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6,795,221.26	147,645,595.69
利润总额	1,704,828.04	8,017,158.35
净利润	9,206,832.87	5,089,372.65

- (8) 关联关系: 博众数智持有公司 4.92%的股份 (注), 故形成关联交易。
- 注: 2021年8月19日,公司由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定增部分)的首次授予导致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57,471,062股,博众数智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4.92%。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6.3.3"之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9) 履约能力分析:本公司与该公司形成的交易系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分包机电业务,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以往的交易能够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
 - (1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3、恒启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称"恒启电子")
 - (1) 住所: 苏州高新区建林路 666 号二区 (9 幢)
 - (2) 法定代表人: 贺冬
 - (3) 注册资本: 4,930,000 美元
 - (4)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10日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753217992G
 - (6) 经营范围: 研制、生产高端路由器,千兆网络交换机软件和硬件等相关系列产品及集成,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应技术和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财务状况:截至本公告日,恒启电子2021年财务报告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239,948.80	26, 295, 946. 41
负债总额	2,082,823.47	3,849,509.62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082,823.47	3,048,844.84
股东权益	17, 157, 125. 36	22,446,436.49
	2021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 272, 530. 42	6,144,205.63
利润总额	-5,289,311.13	-3,749,620.24
净利润	-5,289,311.13	-3,749,620.24

- (8) 关联关系: 恒启电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的合营企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恒启电子为公司关联法人, 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 (9) 履约能力分析:本公司与该公司形成的交易系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采购设备,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 (1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4、浙江霁林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霁林进出口")
- (1)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汉路 1785 号网新双城大厦 4 幢801-3 室
 - (2) 法定代表人: 江向阳
 - (3) 注册资本: 30,000,000 元人民币
 - (4) 成立日期: 2006年7月5日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909634762
-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防火封堵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涂装设备销售;模具销售;集装箱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密封件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

果为准)。

(7) 财务状况:截至本公告日,零林进出口2021年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0, 256, 122. 94	245,640,745.27
负债总额	220,803,363.44	216,804,843.42
银行贷款总额	79, 789, 724. 40	142,192,181.24
流动负债总额	220,803,363.44	216,804,843.42
股东权益	29, 452, 759. 50	28,835,901.85
	2021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4,019,517.06	178, 198, 631. 62
利润总额	627,511.83	-445, 256. 58
净利润	616,857.65	-569,418.16

- (8) 关联关系: 霁林进出口是公司关联公司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零林进出口为公司关联法人, 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 (9) 履约能力分析:本公司与该公司形成的交易系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管理能力强,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 (1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5、浙江众合霁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众合霁林")
 - (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胜联路 888 号 110 室
 - (2) 法定代表人: 顾一心
 - (3)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人民币
 - (4) 成立日期: 2020年4月1日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MA2H38P388
-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高铁设备、配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升发控制设备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线、电缆经营;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光缆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进筑材料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除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 财务状况:截至本公告日,众合霁林2021年财务报告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6, 486, 370. 62	358,808,849.92
负债总额	611, 406, 913. 03	258,081,356.56
银行贷款总额	214, 366, 893. 31	116,5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11,406,913.03	258,081,356.56
股东权益	105,079,457.59	100,727,493.36
	2021年1—12月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经审计)
营业收入	918,760,786.29	177,809,129.67
利润总额	5,802,617.14	971,770.92
净利润	4,351,964.23	727, 493. 36

- (8) 关联关系: 众合霁林是公司的联营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合霁林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 (9) 履约能力分析:本公司与该公司形成的交易系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管理能力强,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 (1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6、浙江霁林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霁林电子")
 - (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胜联路 888 号 1 幢 205 室
 - (2) 法定代表人: 江向阳
 - (3) 注册资本: 10.000,000 元人民币
 - (4) 成立日期: 2020-08-24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MA2J0Y1FX3
-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衡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工器材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 财务状况:截至本公告日,霁林电子2021年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3,807,264.63	86, 175. 64
负债总额	73,411,051.80	91,200.00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73,411,051.80	91,200.00
股东权益	10,396,212.83	-5,024.36

	2021 年 1—12 月 (未经审计)	2020 年 1—12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0,553,549.24	
利润总额	403,385.50	-5,024.36
净利润	401,237.19	-5,024.36

- (8) 关联关系: 霁林电子是公司的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霁林电子为公司关联法人, 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 (9) 履约能力分析:本公司与该公司形成的交易系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管理能力强,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 (1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7、浙江数达智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数达智远")
 - (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胜联路 888 号 1 幢 4 层 403 室
 - (2) 法定代表人: 马永超
 - (3) 注册资本: 19,610,000 元人民币
 - (4) 成立日期: 2021-03-15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MA2KEGGW2U
-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大数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 财务状况:截至本公告日,数达智远2021年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0001 4 10 4 01 4	0000 4 10 4 01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83,792.69	0.00
负债总额	581,268.54	0.00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581,268.54	0.00
股东权益	3,402,524.15	0.00
	2021 年 1—12 月	2020年1—12月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 481, 583. 33	0.00
利润总额	-1,401,925.85	0.00
净利润	-1,401,925.85	0.00

(8) 关联关系:数达智远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科众合创新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数达

智远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 (9) 履约能力分析:本公司与该公司形成的交易系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采购数字化产品及服务,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管理能力强,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 (1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8、浙江海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浙江海拓")
- (1)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汉路 1785 号网新双城大厦 4 幢 1501室
 - (2) 法定代表人: 楼洪海
 - (3) 注册资本: 52,020,000 元人民币
 - (4) 成立日期: 2007-09-17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6652373287
- (6)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计、安装、调试: 水处理工程 (凭资质经营);销售: 环保设备, 化工原料及产品 (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服务: 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管理(凭资质经营),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 财务状况:截至本公告日,浙江海拓2021年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5,101,642.71	615, 215, 763. 45
负债总额	353,307,555.00	347, 265, 210. 07
银行贷款总额		80,113,460.42
流动负债总额	353, 307, 555. 00	347, 265, 210. 07
股东权益	351,794,087.71	267, 950, 553. 38
	2021年1—12月	2020 年 1—12 月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34, 395, 227. 63	434, 122, 262. 31
利润总额	90,550,094.14	58, 529, 557. 29
净利润	83,643,534.33	53,382,299.99

- (8) 关联关系:浙江海拓是公司的联营企业之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海拓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 (9) 履约能力分析:本公司与该公司形成的交易系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其采购技术服务及设备等,该公司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管理能力强,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 (1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本部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定价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 52,090.00 万元。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与上述关联方存在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或正在建立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是持续的,并且于双方是互利互惠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购销及服务关系,不存在被控制的情况。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 事前认可情况

- 1、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不存在较大差异。
- 2、我们事前对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情况进行了核实,认为公司所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确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事项,预计依据是充分的,交易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经初步审核,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发表独立意见

- 1、2021 年度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不存在较大差异。
- 2、2022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产生,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是合法的,关联董事就该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二二年四月二十日